2019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全省其他财政

收支审计工作报告解读

7月29日，受省政府委托，省审计厅党组书记毛子荣向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作了《2019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全省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审计工作报告或报告）。现解读如下。

一、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主要特点有哪些？

答：今年的审计工作报告在内容上、体例上既坚持了以往好做法、好经验，又持续进行优化和创新，报告既全面客观反映审计揭示的问题，又更加注重审计结果的运用，努力发挥审计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中重要作用，体现了审计机关政治担当和履职能力及水平。报告主要有三个特点：

（一）全面反映与突出重点相结合。报告总结提炼了2019年6月至今年5月期间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及成效，从预算执行和财政政策落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战略和决策部署落实、做好“六稳”“六保”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高水平全面小康社会建设、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清廉浙江建设加大对违纪违法行为查处力度、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着力完善制度机制等八个方面，既全面反映了一年来审计机关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情况，又突出重点，反映了审计工作紧紧围绕重大政策措施执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打好三大攻坚战、保障民生事业、规范权力运行等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落实情况，体现为中心工作服务鲜明导向。在八个方面具体内容中精心选取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部分重点工作推进、乡村振兴、政府数字化转型、科技创新政策落实、促进就业优先政策落实、稳外贸政策落实、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精准扶贫、大气污染防治等重点项目。在具体项目的问题揭示上，选取审计发现的重点问题，用数据说话，把问题点透。

（二）继承与创新相结合。报告继承了以往好的做法，比如在去年“七个聚焦”做法基础上，以“八个围绕”方式反映问题；坚持敢于审计，继续以“点名”增强说服力、提升警示效果，今年点名共计87次。同时，也积极创新报告板块布局，如疫情发生后，审计机关迅速开展全省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本次报告专门增设“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审计情况”板块，既反映省委、省政府应对及时、措施有力，也反映审计机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迅速组织力量开展审计情况；又如，报告专题设置“围绕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着力完善制度机制”板块，体现更加注重审计结果的运用，重点反映通过审计整改，推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政策执行落地、健全规章制度等相关工作，进一步提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水平。

（三）揭示问题与促进治理相结合。报告不仅全面反映了审计查出的128类问题、760个问题明细事项，还有针对性地提出审计建议，着力促进完善制度、加强管理，提升相关领域治理能力和水平，为我省建设“重要窗口”提供审计保障。一是建议推进重大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围绕抓好“六稳”“六保”，现阶段要保障新增财政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政策效果。二是加强民生资金和项目管理，压实民生领域管理责任。三是推动财政管理提质增效，全力保障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四是坚持政府真正过“紧日子”，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二、从审计情况来看，2019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全省其他财政收支总体情况怎样？

答:从审计情况看，2019年省级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面对国内外风险挑战明显上升的复杂局面，在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全省各地各部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牵引，全力打好高质量发展组合拳，突出稳企业、增动能、保平安，聚焦高质量发展、竞争力提升、现代化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省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有力保障了经济社会发展。一是稳增长促发展持续发力。积极落实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加快政府产业基金2.0版运作，推进数字产业化。着力推进大湾区、大花园、大通道、大都市区建设，财政资金投入增长9.5%。二是三大攻坚战推进有力。推进低收入农户高水平全面小康计划实施，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比上年增长12%。扎实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全省筹措资金比上年增长14.5%。大力实施生态文明新政，省级财政安排环境保护专项支出增长89.4%。深入实施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专项行动。三是社会民生事业稳步发展。积极促进就业，全省财政安排就业补助资金增长4.7%。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财政补助支出增长8.1%。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省级财政涉农补助资金增长20.2%。四是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全省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建设不断深化。建立县级财政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三保”预算编制审核机制。坚持政府带头过“紧日子”，全省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项目支出6.9%。推进财政数字化转型，90%以上缴款业务实现网上“零见面”办理。

三、今年疫情发生后，审计机关针对疫情防控开展了哪些工作以及取得成效如何？

答：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按照审计署统一部署，省审计厅把做好疫情防控专项审计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迅速组织全省755名审计人员开展疫情防控资金和捐赠款物专项审计，主动聚焦财政资金拨付和政策落实、社会捐赠款物分配使用、疫情防控专项贷款发放和物资保障等方面开展审计，及时反映疫情防控资金、物资分配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切实抓好督促整改，为确保疫情防控物资和“救命钱”及时、足额拨付到位提供有力审计支撑。在此基础上，根据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重点关注了推进复工复产相关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通过审计，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迅速制定了省级防疫应急物资保障财政资金支持政策操作细则；省发展改革委和省经信厅出台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事中事后管理和名单动态管理等规定；省民政厅出台制度从程序、台账、用途和督促指导等方面保障资金款物规范管理使用。全省各地各部门通过审计整改，促进财政资金及时使用39.98亿元、规范物资采购3441万元；促进捐赠资金和物资及时分配使用9893万元和23.81万件；促进46家企业重新获得地方性重点保障企业名单备案、1705家企业获中国人民银行认可、地方性重点保障企业专项贷款发放工作暂停一个月后重新启动，为我省实现“两手硬、两战赢”提供了有力的审计支撑。

四、开展国家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是审计监督的重要内容。审计机关在促进国家和我省重大战略和决策部署落实方面开展了哪些审计？

答：近年来，审计机关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和工作站位，紧紧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自觉服务党委政府工作大局，加大对国家和我省重大战略和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着力推动政策落地见效，努力为我省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高水平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和建设“重要窗口”提供审计保障。此次重点关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乡村振兴、大通道建设、省本级政府数字化转型等中央和我省重大战略、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并在审计中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恪守审计权力边界，依法文明审计、客观审慎评价，全力推动中央和我省重大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如去年底在制定今年审计项目计划时主动将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列为今年审计项目，上半年组织对省发展改革委等6家省直单位和嘉善县政府开展审计调查，审计结果既肯定有关单位和地方积极推进我省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重点任务和示范区建设，在制度机制建设、规划方案编制方面取得了实效，也指出科技创新领域协同机制推进不快、部分重大项目推进不及时、建设进度滞后、离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还有差距等问题，有力推动政策落实到位。

五、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审计机关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方面重点关注了哪些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

答：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和经济下行压力，我省靶向发力，聚焦“六稳”“六保”政策落实，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审计机关担当作为、履职尽责，按照中央和我省决策部署，及时对促进就业优先政策、科技创新重大政策、省本级稳外贸政策、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省属国有企业债务风险防范等“六稳”“六保”相关政策措施的贯彻执行情况开展审计，努力为促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服务。审计中，认真落实“六稳”“六保”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相关政策落地，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如针对我省外贸大省的实际情况，主动开展稳外贸政策落实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对省商务厅等13家省级部门和省海港集团等多家企业的审计调查结果表明，我省有关单位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稳外贸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帮扶外贸企业等政策措施，起到积极效果。同时也发现稳外贸工作任务推进存在不足、扶持政策执行不够到位以及稳外贸应急专项贷款难以满足企业需求等问题，通过督促整改，及时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六、今年是高水平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请介绍一下今年在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的审计情况？

答：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民之所盼、政之所向，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民生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关注度高。审计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努力做到公共资金运用到哪里，审计监督就跟进到哪里。此次重点对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医疗保险基金、精准扶贫、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投入及使用、省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大气污染防治等重大民生政策及保障措施落实情况开展审计，以增强保障政策兜底性、惠民政策的普惠性、制度的公平性和资金的精准、安全、绩效为目标，以实际成效为导向，检查与资金紧密相关的政策落实、制度执行、项目建设等情况，主要反映了居家养老服务有待完善、养老机构建设和管理有待规范，医疗保险参保管理不到位、医保基金支付还存在漏洞，部分薄弱村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能力偏弱、扶贫产业项目绩效不高，一些医院医疗总收入、药占比等控费目标落实不到位，部分县拆迁补偿超范围或超标准、违规分配公租房，重点领域大气污染防治政策措施落实不到位、空气质量监测体系建设不够完善等方面问题，提出加强民生资金和项目管理，压实压紧民生领域各项资金和项目管理责任等审计建议。

七、审计在推进清廉浙江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今年审计工作报告揭示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线索，有哪些特点？

答：全省审计机关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清廉审计推进清廉浙江建设，加大对违纪违法行为查处力度，坚持对重大问题线索发现一起、移送一起，着力发挥审计反腐败“利剑”作用。

2019年6月至2020年5月，省本级共移送违纪违法问题线索41件，其中移送纪委监委33件、公安机关6件、相关主管部门或单位2件；共办结反馈移送案件33件，其中追究刑事责任3人、党纪政务处分42人、诫勉谈话47人、批评教育12人、提醒谈话98人；追缴违法所得及罚金5019万元。41件违纪违法问题线索主要特点：一是涉及失职渎职、滥用职权等权力失控问题线索16件，其中6件反映公职人员在拆迁补偿过程中审核把关不严，以及利用职权为他人牟利等，造成无依据支付或多付拆迁补偿款。二是涉及采取弄虚作假等行为损害国家利益问题线索9件，其中有7件反映私营企业等主体通过虚构经济业务、伪造证明材料、提供虚假资料等方式，骗取财政补助资金、拆迁补偿款等。三是涉及违反个人廉洁自律及国家财经法纪等问题线索16件，有8件反映公职人员违规兼职、经商办企业、重复享受经济适用房等违反个人廉洁自律问题。